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叶城县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叶发改社发〔2024〕15号

关于叶城县民族生态公墓（二期）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叶城县民政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叶城县民族生态公墓（二期）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审批的申请》及相关附件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 项目名称：叶城县民族生态公墓（二期）建设项目
- 项目代码：2401-653126-11-01-232164
- 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 50060 个墓穴及配套设施，占地面积 403945.63 平方米。
- 建设地点：叶城县畜牧园区南面（靠近洛克乡 1 村）
- 项目法人：叶城县民政局
- 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资金来源

为自筹资金等。

七、建设期限：2024 年

望接此批复后，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抓紧办理项目用地、规划、能评、环评、施工许可等开工前期审批手续，尽快落实建设资金，争取早日开工建设，切实发挥投资效益。项目建设资金、前置手续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要严格履行项目法人职责，确保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落实到位。加强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工程开工后及时通过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项目进展情况，做好项目调度工作。

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3 月 7 日



抄 报：本委领导

抄 送：县水利局、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

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7 日印

共印 1 份